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向股東或任何其他人士提出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M ECOM
POWER & CONSTRUCTION
MECOM POWER AND CONSTRUCTION LIMITED
澳能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3)

發行紅利認股權證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認股權證數目：178,201,700份認股權證
認購價：4.47港元(可予調整)

認股權證股份代號：2242

本公告乃由澳能建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作出，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6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6日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分別涉及(其中包括)宣派末期股息及發行紅股。除本文另有所指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0日之通函(「該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定義者相同。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該通函所述將予發行的認股權證及因認股權證隨附認購權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預期178,201,700份認股權證將於2022年5月2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認股權證將以2,000份認股權證的買賣單位在聯交所買賣。認股權證股份代號為2242。

預期認股權證證書將於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或之前寄發至有權獲發認股權證的合資格股東各自於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承擔。如屬聯名持有，認股權證證書將發送至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排名首位股東的地址。

符合香港結算股份收納規定的前提下，認股權證及因認股權證隨附認購權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新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存置、交收及結算，自認股權證及新股份各自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所釐定的其他日期起生效。中央結算系統下的所有活動均受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規限。

本公司根據發行紅利認股權證向股東發行合共178,201,700份認股權證，並附以認股權證證書，以記名方式賦予有關持有人認購權利，於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至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任何時間內按每股新股份4.47港元的初步認購價（可予調整）以現金認購178,201,700股新股份。認股權證隨附認購權須於認購期間內行使。為行使認股權證隨附認購權，認股權證持有人必須於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認購表格連同相關認股權證證書及相關收購款項送交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任何於認購期間內未獲行使之認購權將告失效，而相關認股權證證書就任何目的而言將不再有效。

每張認股權證證書背頁將印有認購表格。為了行使認股權證證書所代表的任何認購權，認股權證持有人必須填妥及簽署認購表格，並將該表格及認股權證證書送達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或當時在香港（除非董事另作決定）備存認股權證持有人名冊的其他人士、商號或公司，連同行使款項相關部分（即認股權證持有人行使其認購權所涉及新股份的認購價金額）的股款一併送達有關文件後，即表示該認股權證持有人不可撤回地承諾行使有關認購權。每各種情況下，亦必須遵守當時適用的任何外匯管制、財政或其他法律或規例。

誠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述，董事會已建議(i)向2022年6月7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股份3.3港仙的末期股息；及(ii)按於2022年6月7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入賬列作繳足紅利股份的基準派送紅股。派發末期股息及派送紅股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為確保建議末期股息及派送紅股的權利，認股權證持有人須將認購表格連同相關認股權證證書及相關認購款項於2022年5月3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進行登記。

該通函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ecommacau.com)
刊載，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澳能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林錫

香港，2022年5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林錫先生及蘇冠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寶儀女士、張翹楚先生及廖永通先生。